

450万卖名画,他被共有人告了

法院:卖画已经过2/3以上共有人同意,未侵害原告的“优先购买权”

名画的共有人徐某将画作以450万处置后,将相应份额的款项135万元汇至张某账户。而张某则认为徐某没有经过他同意就将画作贱卖,属于无权处分,侵害了自己的优先购买权,应当按市场价对自己进行补偿。鼓楼法院审理后认为,徐某经过了70%的按份共有人同意,不属于无权处分,其优先购买权也未受到侵害。据此,判决驳回张某的所有诉讼请求。

通讯员 鼓研 扬子晚报记者 罗双江

四人共同出资购买的名画降价卖掉了

徐某于2013年12月4日以474.6万元竞得某名画家的《溪山清晓》,陈某及张某认为此画物有所值,请求加入,每人出资1/3,经协商按份共有,张某占该画30%份额;后丁某也要求加入,而张某仍占30%份额,徐某与陈某、丁某占70%份额,张某随后将自己所占份额的相应款项付给徐某。

2015年3月30日、9月28日,徐某经其他出资人同意,先后两次将该画委托拍卖公司拍卖,均无人问津。第一次流拍,第二次徐某则以410万元举回。同年12月6日,该画流标后有第三方愿意购藏,出

价420万元,条件为即时付款。徐某与陈某、丁某商量后,皆同意处置,希望止损出局。陈某及时告知了张某,而张某至2016年1月12日方表示,其愿以同等价格购买徐某等三人的份额,但需在2月份后付款。

后第三方加价至450万元,张某在接到陈某通知后,未及作出回应,陈某、丁某及徐某则同意按450万出售。同年1月14日,徐某在收到第三方450万元画款后,将张某份额所对应的款项135万元汇至其账户,张某虽有不满,但并未退款。

共有人起诉卖画者侵犯自己的优先购买权

然而,张某虽然收了钱不说话,但心里却有不满,并进而将徐某告上了法庭。张某认为,徐某没有经过他的同意就擅自把画以低价卖出,侵害了自己的优先购买权,属于无权处分,且此画同期市场价值至少800万,按此计算他所占份额对应的价值远远不止135万,请求法院判决徐某补偿自己的损失。

法庭上,张某表示,2016年1月,徐某把该名画卖出时,他多次表示反对,并且提出将运用优先购买权以同等价格购入。但徐某仍以450万元贬值出售,当期某名画家类似名画市场价多大于1000万元。该时期的《溪山清晓》至少以800万元计,自己所占份额对应价

款应为240万,而自己仅收到135万,徐某造成自己损失105万元。

对张某的指控,徐某表示,张某虽表示愿意购买其他共有人的份额,但付款时间为2016年2月份以后的不确定时间,与第三方即时付款不等同,未达到优先购买权的条件,且张某收到135万后,一直到2016年9月29日才联系他。艺术作品为非标准化商品,一物一价,甚至同一件作品在不同时间、地点,不同交易方式、平台,不同的购买对象,交易价格也不同,张某对该画的估价不专业。处置该画经过了70%份额的按份共有人同意,超过了法律规定的标准,不属于无权处分。

法院认为并未侵权 判决驳回诉讼请求

鼓楼法院审理后认为,就是否属于无权处分。处分该名画时,徐某和另外两人所占份额达到70%,超过了根据物权法第九十七条规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按份共有人,且全体共有人之间没有就名画的处置另有约定,因此,徐某经70%按份共有人同意处置涉案画作的行为符合法律规定,并非必须经张某同意。

就是否损害张某的优先购买权,法院认为,根据民法通则第七十八条第三款规定,通过张某提交的聊天记录及徐某提交的陈某、丁某证言证实,张某虽然反对与第三方的交易,并请求由自己购买其他按份共有人的份额,但其条件是付款需在2016年2月份以后,这与第三方即时付款并未达到同等条件,故徐某在经两次委托拍卖流拍后卖与第三方,并未损害张某的优先购买权。

就该画作是否贱卖,法院认为,根据当事人陈述及徐某提供的拍卖公司拍卖合同等证据,证实徐某在经与其他按份共有人商量之后,两次将涉案画作委托拍卖均流拍,后以410万元举回的情况下,因有第三方有意购买涉案画作,徐某经与陈某、丁某商量,同意将该画以450万元卖与第三方,并不属于贱卖。据此,鼓楼法院判决驳回张某的诉讼请求。

江东门纪念馆诚邀全球设计师 用画笔铭记历史与和平

扬子晚报讯(记者 于英杰)南京大屠杀惨案发生至今,已过去80周年。为缅怀遇难同胞,传递历史真相,传播和平理念,5月17日,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召开新闻发布会,就“2017南京国际和平海报双年展”活动正式向全球设计师发出参展邀请,此次活动由纪念馆联手南京艺术学院共同策划开展,是2017年国家公祭系列活动之一。

仪式上,纪念馆和南艺共同宣布,海报征集活动从即日起正式启动。“2017南京国际和平海

报双年展”的主题为“不忘”和“未来”,以定向和自由征集两种形式,广邀中国、美国、法国、德国、瑞士、荷兰、日本、韩国等国内外著名设计师、设计机构、设计专业的师生参与。征集时间为今起至10月15日,从前期策划到最终展示历时一年,计划征集作品2000件以上、展出100件,于11月初完成对16件获奖作品的评审工作,并在升级改造后的纪念馆史料陈列厅首层展示,展览将持续至2018年5月底。此外,双年展今后拟每两年举行一次。

南京楼市调控升级后首次挂地 溧水4幅含住宅用地亮相

扬子晚报讯(记者 马祚波)上周六南京楼市调控“宁十条”公布后,土地市场终于有了“动静”。昨日南京溧水区发布了最新一期的土地出让公告,4幅地块均包含住宅性质,不过出让方式仍为“价高者得”。

记者在南京市国土局网站上看到,溧水区国土部门推出的这4幅地块分别为天生桥大道以北A、B地块,以及联强南A、B地块。位于溧水南部的天生桥大道以北A、B地块,出让面积分别为7万平方米和3.4万平方米,前者为商住混合用地,后者则是纯住宅用地,起拍价分别为5.45亿和2.4亿。这两幅地块的周边楼盘有溧水万达广场、万科城等,安居客网站显示房源均价在11000元-12000元/㎡左右。根据出让条件计算,两幅地块的起拍楼面

价同为3500元/㎡,然而去年11月,同地段拍出的最高楼面价高达9222元/㎡。

此外,联强南A、B地块则地处溧水北部,出让面积分别是7.7万平方米和3.8万平方米,均为商住混合地块,起拍楼面价也都超过3000元/㎡。据了解,地块周边几无房可售,二手房均价则在万元上下。记者注意到,这4幅地块被要求采取网络竞拍的方式,这也是溧水区继今年4月份之后第二次推出网拍地块。不过,地块竞价方式仍为“价高者得”,这也跟以往溧水区的地块出让方式类似。相关人士表示,此前出台的“宁十条”中提出调整土地出让方式,改摇号为竞保障房面积,尽管没有明确施行范围,但是主要针对的还是主城区及江宁、江北新区等地。

江苏联通发布业内首创的“沃放心指数”



江苏联通总经理刘桂清发布“沃放心指数”

扬子晚报讯(记者 朱殊)昨日,江苏联通召开“沃放心指数”发布仪式暨全网通终端产业链峰会圆满落幕,会上发布了业内首创基于大数据能力的生态级产品——沃放心指数。此次发布会是在国家提出提速降费要求、工信部发布六模全网通终端行业标准以来,江苏联通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提速降费、六模全网通终端两大战略部署的重大举措。

“沃放心指数”重磅发布,业内首创旨在“放心用”

“沃放心指数”是移动互联网通信领域首款运用大数

据围绕用户感知,提供指数自主检测和服务智能适配的生态级产品。

“沃放心指数”怎么获得呢?用户只要输入手机号码,即可完成全方位的通信消费行为自检测,并且实时获得智能化、精准化的服务推荐,实现过去用户被动接受到主动选择的改变,给用户提供了多个指数升级的服务通道,不仅增强了用户对“放心用”品牌的感知,而且满足了用户个性化、多样化的移动互联网使用需求。

三大无限家族齐亮相,极致演绎“放心用”

江苏联通积极响应国家提速降费号召,斥资300亿精心打造4G+匠心网络,铸造联通放心用品牌,推进联通放心行动。

2017年江苏联通重点打造由冰激凌无限家族、流量王无限家族、视频无限家族组成的无限家族产品:一是推出流量王无限家族套餐;二是创新

推出冰激凌套餐,国内语音流量不限量;三是视频无限家族,江苏联通与江苏广电跨界合作的沃家视频APP,为用户提供的定向免流观看特权。

携手全网通终端产业链,前瞻性探讨“放心用”

此次峰会上,江苏联通总经理刘桂清提出,对于消费者而言网络放心、产品放心、终端放心这三者缺一不可。网络放心是江苏联通“放心用”的根基。产品放心是江苏联通“放心用”的具体呈现。终端放心是江苏联通“放心用”的实现载体,全网通就是真正放心的终端。

江苏联通副总经理陆翔表示,2016年,全网通终端销量超过2.1亿台,份额达到74%,手机终端已经实现了从运营商定制时代迈入全网通时代。2017年3月,江苏通信市场全网通终端销量196.9万台,市场份额高达81.2%。

江苏移动开启提速降费七大举措

扬子晚报讯(记者 朱殊)记者从5月17日江苏移动提速降费媒体沟通会上获悉,江苏移动实施七大降费举措,给用户更多实惠。同时,江苏移动抢抓5G先机、积极部署NB-IoT窄带物联网,窄带物联网已在省内十地市开通,全省物联网卡用户已突破1200万。

开启提速降费七大举措

截止到2017年4月底,江苏移动4G客户超过4000万,流量单价从2015年至今累计下降66%。2017年5月,江苏移动再推出七项降费举措,给客户带来实实在在的获得感。

举措一:5月1日起,大幅下调70个国家和地区的国际长途直拨资费,覆盖超过90%的国际直拨长途话务量。

举措二:5月1日起,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全部64个

国家和地区的国际漫游语音资费下调至0.99元/分钟;53个国家和地区的国际漫游流量资费调整为30元/60元/90元的包天不限流量资费。

举措三:5月17日起,互联网专线起步带宽从2M上调到10M,对协议期内带宽200M以内的客户,经申请速率可免费升一档。

举措四:5月17日起,推出满足小微企业需求的质优价廉特色宽带产品,与同等带宽的互联网专线产品相比,资费优惠超过50%。

举措五:5月1日起,针对新客户推出188元和288元两档“任我用”资费,分别包含12GB和20GB流量。针对老客户提供238元15GB流量的“任我用”资费。

举措六:5月1日起,推出系列流量优惠活动,包括“任我翻”流量优惠计划和“任我享”流量降费红包包

购活动,流量低至5元/GB。此外,还推出“流量发红包”“1天1元1GB”假日包等多种流量活动。

举措七:5月17日起,江苏移动携手优酷、腾讯、PPTV等热门视频APP推出“任我看”两个档次的视频大流量优惠包。

打造万物互联智慧生活

江苏移动在大力推进提速降费的同时,也主动融入国家和江苏省发展战略,积极推动5G、NB-IoT网络研发与建设。

今年苏州被列为中国移动四个5G外场测试城市之一,截至目前已在省内十个地市开通窄带蜂窝物联网(NB-IoT),为电力、市政、交通、物流、制造、能源、公共事业、医疗、金融九大行业领域及智慧生活领域的多项应用场景提供网络支撑。